



新竹市東區關埔國民小學
(Hsinchu City East District Guanpu Primary School)
110 學年度新竹市美術比賽校內徵件



壹、

一、依據：

(一) 新竹市政府府教社字第 1090138964 號函。

(二) 本校 110 學年度教務處工作計畫。

(三) 110 學年度全國學生美術比賽實施要點

二、目的：鼓勵學生自由創作，增進美術創作素養，落實學校美術教學，提昇各級學生美術鑑賞能力。

三、辦理單位：本校教務處。

四、收件日期：110 年 10 月 01 日(星期五)16:00 下班前送至教務處。

五、每校得選送各類別作品各 1 至 5 件，校內送件件數超過 5 件時，由本校藝文教師評選送件代表。

六、作品規格：詳如附件一

七、比賽類別及相關說明：

類 別	年 級	送件時間	備 註	
繪 畫 類	1-3 年級	110 年 10 月 01 日(星期五)下班前	作品黏貼方式見附件二	每類別，每人限送一件，不能重複送件。 自由參加，請老師鼓勵有意願之學生參加。
漫 畫 類	中年級			
平面設計類				
水墨畫類				
版 畫 類				
書 法 類				

八、 注意事項：

1. 參賽作品應為學生個人創作，不得臨摹或經他人加筆，否則不予評選。

2. 曾經參加其他任何展覽比賽之得獎作品，不得參賽。

3. 報名表之指導老師欄，限填一位就學學校老師（含有合格教師證之代課、代理之指導教師），若無校內指導老師，則填「無」。



新竹市東區關埔國民小學

(Hsinchu City East District Guanpu Primary School)

110 學年度新竹市美術比賽校內徵件



組別	類別	參賽作品規格	備註
國小組	1、 <u>繪畫類</u>	使用畫材及形式不拘，大小以四開（約 <u>39 公分x54 公分</u> ）為原則，一律不得裱裝。	
	2、 <u>書法類</u>	1. 國小各組作品大小為對開（約 34 公分x135 公分），一律不得裱裝。對聯、四屏、橫式、裝框、手卷不收。 2. 作品需落款，但不可書寫校名（凡書寫校名者一律不予評審）。一律採用素色宣紙（界格與否由參賽者自行決定）。	
	3、 <u>平面設計類</u>	1. 大小一律為四開（約 39 公分x54 公分）， <u>作品一律裝框</u> ，裝框後高度不得超過 10 公分，連作不收。 2. 以生活環境與藝術為主題，得採各類基本材料，並以平面設計為限。 3. 平面設計參賽作品須有明確的主題、且具有功能性與目的性。	
	4、 <u>漫畫類</u>	1. 參賽作品形式不拘，大小不超過四開圖畫紙（約 39 公分x54 公分）。一律不得裱裝。 2. 參賽作品不限定主題。黑白、彩色不拘，作品形式單幅、多格均可。	
	5、 <u>水墨畫類</u>	1. 大小一律為宣（棉）紙四開（約 35 公分x70 公分），不得裱裝（可托底）。 2. 作品可落款，但 <u>不可書寫校名</u> ，凡書寫校名者一律不予評審。	
	6、 <u>版畫類</u>	1. 大小以四開（約 39 公分x54 公分）為原則， <u>一律不得裱裝</u> 。為預防作品彼此黏貼之現象，得以透明膠片覆蓋。 2. 版畫作品須(1)親自構圖；(2)親自製版；(3)親自印刷。 3. 作品正面一律簽名（簽名一律簽在作品上），並寫上張數編號及畫題。 範例： 1/20 ○○ 王小明 第幾件/數量 題目 姓名	

報名表

※ 各項資料請詳填並確認無誤。

※ 報名表務必依規定黏貼齊全（需離作品邊緣 5 公分），黏貼位置請見附表三。

表一

110 學年度

全國學生美術比賽

☐ 繪畫類 ☐ 書法類 ☐ 漫畫類 ☐ 版畫類 ☐ 國小低年級組 ☐ 水墨畫類 ☐ 國小中年級組 ☐ 平面設計類		普通班
姓 名		
題 目		
縣 市 別	新竹市	
學校/年級	新竹市東區關埔國民小學 ()年()班	
指導老師		
下列欄位書法類組、現場創作類組必填，其他類組免填。		
複賽參賽通知寄送地址：		
□□□□□		

- ※ 請黏貼於作品背面右上及左下方
- ※ 書法類作品請以透明膠帶浮貼
- ※ 各項資料請詳填並確認無誤
- ※ 書法類、現場創作類組複選參賽通知寄送地址務必以正楷清晰填寫，以利正確寄達。
- ※ 保證絕無臨摹、抄襲、由他人加筆或明確挪用他人創意之情形，如有發生上列情形，願自負法律責任。

作者簽名：_____

表二

110 學年度

全國學生美術比賽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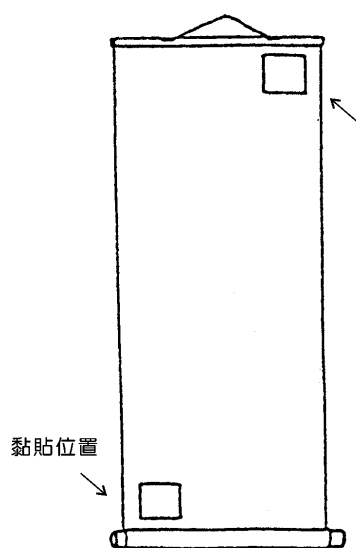
☐ 繪畫類 ☐ 書法類 ☐ 漫畫類 ☐ 版畫類 ☐ 國小低年級組 ☐ 水墨畫類 ☐ 國小中年級組 ☐ 平面設計類		普通班
姓 名		
題 目		
縣 市 別	新竹市	
學校/年級	新竹市東區關埔國民小學 ()年()班	
指導老師		
下列欄位書法類組、現場創作類組必填，其他類組免填。		
複賽參賽通知寄送地址：		
□□□□□		

- ※ 請黏貼於作品背面右上及左下方
- ※ 書法類作品請以透明膠帶浮貼
- ※ 各項資料請詳填並確認無誤
- ※ 書法類、現場創作類組複選參賽通知寄送地址務必以正楷清晰填寫，以利正確寄達。
- ※ 保證絕無臨摹、抄襲、由他人加筆或明確挪用他人創意之情形，如有發生上列情形，願自負法律責任。

作者簽名：_____

※報名表一式兩份，務必黏貼齊全。黏貼方式如下：

(一) 捲軸



(二) 框及紙卡裱

